

湖北襄阳某福利院工作人员套取资金超百次——

困难群众“养老钱”，如何成了“唐僧肉”？

本报记者 范昊天

■ 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正午阳光明媚，在湖北襄阳高新区团山镇福利院食堂，来打饭的老人们正在窗口前排队。鸡腿、土豆烧牛腩、肉末蒸蛋……各式菜肴香气扑鼻。

“每天饭菜不重样。”85岁的钟家泽一手拿着肉包子，一手用筷子夹菜。吃完饭，老人走回三楼的房间，经过正在安装的外挂式电梯时，眼中满是憧憬。

“宿舍的木床都改成了适老化扶手床和全自动智能护理床，还新装了空调。而此前，连饭菜都明显比现在差。”提起福利院的新变化，70岁的孙传发有一肚子话。

只是孙传发想不到，以前生活水平打折扣，是因为他们的养老钱被克扣了。他更想不到，这个人一直“隐藏”在老人们身边。

团山镇福利院是襄阳高新区唯一的公办福利院，现有孤寡老人、残疾人等特困供养人员31人，社会代养老人20人。

去年2月，襄阳市纪委监委大数据监督平台提示异常情况：团山镇福利院供养人员数量没有变动，但人均年消耗金额翻倍，且长期、频繁在一家便利店采购、开票。接到预警后，襄阳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迅速展开调查。

“我们佯装到这家便利店买东西，很快发现了蹊跷。”襄阳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纪检监察一室主任王磊说，该便利店平时只售卖米面油、副食和日用品，而团山镇福利院开具的却是蔬菜、鲜肉、鸡蛋等物资发票。名实不符，矛头指向了集采购、报账、出纳于一身的福利院工作人员李某。

为了避免打草惊蛇，办案人员先将便利店经营者黄某、艾某找来询问。一谈到开票，二人神情紧张、闪烁其词。反复追问之下，负责管钱和开票的艾某承认，他们这些年只给福利院供应米面油，别的都没有供应过。每个月，李某就拿着具体的采购清单找她虚开一定金额的发票。

李某要求，福利院按照发票金额，通过对公账户将钱转给艾某后，艾某必须将发票金额与实际价格之间的差价“曲线”返还给她——“不能通过银行转账，不能到福利院来送，二人只能面对面、一对一，在指定地点通过现金‘交易’。”

“目的明确，手段隐蔽，违法犯罪的主观意图比较明显了。”回去之后，王磊和同事立即对李某近几年所有的银行流水进行了全面调查，发现她有一张工资卡存在异常情况。除了每月发放的工资外，每当福利院给便利店转账，这张工资卡都会在之后的几天内存入一笔现金，两个行为在时间上存在一定关联性。

办案人员调查发现，2020年底以来，李某3年间通过修改采购货物单价、数量等方式，107次套取福利院资金共计35272元，其中最小一笔套取37元，最大一笔套取1658元。

经过3个多月调查，办案人员对李某涉嫌职务违法犯罪问题进行了初步核实。去年7月，襄阳市监委批准对李某采取了留置措施。

由于李某从2018年开始就负责福利院的采购等工作，作案时间跨度长、套取笔数多，单笔金额也不大，到案后，面对办案人员审问，她刚开始百般抵赖。

王磊等人没有灰心，反复盘现有证据。一个藏在李某手提袋夹层中的笔记本，引起了办案人员的注意。前面有40页已被撕掉，后面的10页还保留着，详细记录了李某被留置前10多天采购的详细信息，和李某实际报账的数字一对，发现数量对不上，每天都会虚报几十元。另外，她的微信转账金额与记在账上的也不一致。

原来，团山镇福利院为增加收入，除了集中供养辖区内五保老人外，还代养社会老人，并收取代养费。办案人员通过查询李某的银行流水，发现代养老人的监护人将代养费转给李某后，她并未公对公转账，而是将此款截留用于个人消费。从2018年12月到2023年3月，李某先后10次挪用福利院往来款、社会老人代养费17万余元，用于缴纳个人保险保费、置换房屋款、家庭装修等开支，超过3个月未还。

在确凿的证据面前，李某的心理防线被攻破，如实交代了自己的犯罪事实。

“这是一起典型的‘蚂蚁搬家式’微腐败，尽管每次金额不大，但长年、多次贪占挪用，不断侵蚀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获得感。”襄阳市纪委监委常委、监委委员金国江说。

“李某之所以能够‘蚂蚁搬家’不被发觉，也是由于上级主管部门长期失管漏管。”襄阳高新区党工委委员、纪检监察工委书记马旭辉说，与团山镇福利院仅一墙之隔的镇政府对福利院人员、收支、采购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缺乏制度约束和监督，时任院长张某将本应由多人相互制约的采购、出纳、报账、收取社会老人生活费等工作全部交由一人负责，负责审核的“理财小组”形同虚设……这些因素叠加，最终导致了腐败的发生。

以案促改，需要进一步扎紧制度笼子。为了守护好困难群众“养老钱”“兜底线”，2023年以来，襄阳深入开展福利机构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市纪委监委建立全市福利机构



曹 一 绘

大数据监督平台，通过“数据采集、建模分析、发现问题、线索推送、核查处置、结果反馈”全流程监督工作闭环，对福利院人员信息、日常消费、看病就医等进行全方位建模分析预警。针对福利机构财务管理、物资采购不规范，人员进入门槛待遇低等突出问题，襄阳推动全市农村福利院县级直管，修订完善人员、财务等各类制度547项。全市共查处腐败和作风问题488个，党纪政务处分124人，组织

处理329人，挽回经济损失400余万元。

去年9月，经过社会公开选聘的90后新院长任辉来到了团山镇福利院。“现在我们直属属于高新区社会事务局，4000元以下事项由院长办公会商议决定，4000元以上事项需报局党组研究，会计和出纳分开设置，所有采购都要经过三方询价。”任辉告诉记者，如今，福利院将上级拨付的资金全部用于改善老人们的生活，他们脸上的笑容越来越多。

■ 执纪者说

严防群众“福利”沦为个人私利

余世明

基层福利机构承担着社会兜底保障职能，处于社会公共服务的“神经末梢”，日常服务管理极易形成“黑箱”。

有人通过虚开发票、虚增发票金额、虚增食材数量等方式套取资金，有人利用保管服务对象卡证等职务便利将本应发放的优抚资金截留私吞，还有人内外勾结骗取、违反政策挪用等，这些都暴露出有关单位选人用人不规范、管理制度不健全、监管责任不到位等问题。

查办案件不是目的，推动治理才是根本。以问题为导向、以改革为牵引，坚持地方

“政”和“条线”“治”相结合，行业治理、部门治理、基层治理一体贯通，凝聚群众监督、财会监督、审计监督合力，让暗藏在福利机构的“风腐责”问题逐渐暴露出来。

“蝇营狗苟”看似事小钱少，但对群众而言，其危害程度并不小。尤其是老年人因获取信息渠道狭窄、维权能力较弱，一旦利益受损难以发觉并有效维权。群众“福利”不能沦为个人私利，决不允许“鸡脚杆上刮油”，啃噬基层群众特别是老年人的获得感。

（作者为湖北省襄阳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本报记者范昊天采访整理）

■ 地名中的抗战记忆

张自忠像。
山东临清市委宣传部供图

铭记英雄志
北京市张自忠路

传承报国情

本报记者 潘俊强

一身戎装，表情肃穆，走进北京地铁5号线张自忠路站，一座约2米高的半身铜像赫然眼前，底座书有“民族英雄张自忠”，常有乘客在此驻足停留。

抗战胜利后，为纪念张自忠将军，铁狮子胡同被正式更名为张自忠路。将军的英风浩气，仍鼓荡今人。

英烈忠魂，彪炳史册。张自忠，山东临清人，出生于1891年。1914年投笔从戎，1933年率部在喜峰口前线重创日军。1937年“七七事变”后，张自忠先后任第59军军长、第33集团军总司令兼第5战区右翼兵团总指挥。他一战淝水，再战临沂，三战徐州，四战随枣，所向披靡。1938年3月，日军进犯台儿庄，张自忠奉命率第59军增援，为台儿庄大捷赢得了时间。

张自忠曾亲笔写信告谕官兵：“为国家民族死之决心，海不清，石不烂，决不半点改变！”1940年5月枣宜会战，他在与日军激战时壮烈牺牲。

“全国不少城市有‘张自忠路’，但北京这条路与众不同，意义非凡。”张自忠将军外孙、年过七旬的车晴老人说，“当年，位于铁狮子胡同的进德社，曾是张自忠所在的国民革命军第29军做出诸多抗日重大决策的地方。”几十年来，他潜心收集张自忠将军的相关资料，让更多人对那段历史有更全面的认识。

张自忠路几经更名，最终仍保留了英雄的名字。为重现这条英雄之路的风采，东城区对张自忠路全面开展了人文和生态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如今的张自忠路，绿树成荫，花坛点缀其间，恢复历史风貌，保留古朴韵味。

爱国基因，传承不息。在位于西城区的北京市自忠小学内，也有一座与地铁5号线张自忠路站内同样的雕像。学校所在地是张自忠将军的故居，“抗战胜利后，张自忠将军的家属遵照其生前把财产献给福利事业的遗嘱，在此筹办了自忠小学。”北京市自忠小学党支部书记、校长姚巍薇说。

自忠小学是西城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在教学楼入口，校训“立志有为、自忠报国”8个大字格外醒目；教学楼内，张自忠将军奋勇抗战、英勇牺牲的感人事迹布满长廊。

自忠小学五年级十班学生陈康平，是张自忠将军事迹讲解团成员之一，经常为同学和前来参观的团体讲解，“不光是我，学校里其他同学也都对张自忠将军的光荣事迹烂熟于心，我们要将他的精神传承下去。”

张自忠路是英雄之路，也是和平之路。在这片土地上，张自忠将军的名字与精神，已深深镌刻进城市文脉之中。

3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6994起

本报北京4月27日电 （记者赵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7日公布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情况月报数据。通报显示，今年3月，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6994起，批评教育和处理22547人（包括83名地厅级干部、1169名县处级干部），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3671人。

根据通报，今年3月全国共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8790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2096人。其中，查处“在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严重影响高质量发展”方面问题最多，查处7750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0729人。

根据通报，今年3月全国共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8204起，批评教育和处理10451人。其中，查处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问题4476起，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问题1011起，违规吃喝问题1682起。

公安机关去年立案侦办侵权假冒犯罪案件3.7万起

本报北京4月27日电 （记者张天培）近年来，全国公安机关持续深入开展“昆仑”等专项行动，强化知识产权刑事保护，依法严打各类侵权假冒犯罪。2024年共立案侦办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案件3.7万起。

其中，公安机关依法保护产权，深入推进行业协会核心竞争力，重拳打击涉知名品牌、名优产品及支柱产业、主导产业和特色经济等侵权假冒犯罪；联合开展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院线电影版权保护等专项行动；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假劣食品、药品、农资、建筑建材等突出问题；围绕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等重点领域，会同相关部门开展“一件事”全链条专项整治行动。公安机关密切与知识产权、版权管理、市场监管等部门协作配合，加强与行业主管部门联动执法，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国家网信办发布《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报告（2024年）》

本报北京4月27日电 （记者金歆）27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公开发布《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报告（2024年）》（以下简称《报告》）。

国家网信办有关负责人指出，《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报告（2024年）》是首部国家部门层面发布的网络法治综合性年度报告，既是《中国网络法治三十年》报告的续篇，也是中国网络法治发展年度报告的开篇。

据介绍，《报告》共5万余字，分为正文和附录。正文共7章，分别从2024年中国网络法治发展概述、网络立法加快推进、网络执法提质增效、网络司法持续深化、网络法治宣传教育创新发展、涉外网络法治稳步推进、网络法治建设的形势与展望7个方面，系统梳理总结2024年我国网络法治建设的理念、成就、经验。附录以大事记的形式，收录了2024年中央和地方推进网络法治建设的重点和亮点工作。

第十届廉政理论论坛在京举办

本报北京4月27日电 （记者沈童睿）由中国行为法学会主办，中国行为法学会廉政研究委员会、中国行为法学会廉政法研究部联合承办的第十届廉政理论论坛27日在北京举办。

本届论坛以“深入贯彻八项规定精神 纵深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为主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论坛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汇聚中央及地方党政部门、学术界与实务界代表等300余名，围绕论坛主题展开演讲和讨论，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贡献智慧和力量。

据介绍，廉政理论论坛已连续举办十届，已形成《从严治党与廉政之道》《从严治党与反腐之路》等一系列成果，出版了12部学术专著。



4月27日，江苏省海安市墩头镇人大组织部分镇人大代表走进人员密集的传统集市，摆摊设点，听民声、访民情、汇民智、解民忧。图为在墩头镇传统集市上，人大代表与群众交流，听取意见与建议。

学习与研究

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 主办

2025年第4期（总第424期）要目

为开创“一国两制”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贡献力量
..... 学研文
坚定不移促进“两个健康” 持续擦亮浙江民营经济
“金名片” 郑敏强
加快推动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 中央政策研究室综合研究局
从五大文明维度凝练中华文明标识价值理念 仲文彦
积极推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 刘越高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现状分析与对策建议 王玉娥
多举措做好盐碱地改造利用工作 福建省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课题组
关于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的思考 王玉娥
河北省唐山市委市政府研究室
走好“以花兴业”“以花兴城”特色发展之路
..... 中共河南省南阳市委政策研究室
刊每本定价10.00元,全年120.00元(含邮费)
通信地址:北京1723信箱《学习与研究》发行部
邮编:100017 电话:(010)55602320 83087501
电子邮件:bj1723@sina.com
征订信箱:22705801@qq.com

敬告
读者

重要言论:深刻把握中国式现代化对教育科技人才的需求
本刊评论:精心组织实施学习教育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
奋力开创新时代江苏社会工作新局面 信长星
跑好接力赛 争当主力军 江金权
新时代反腐败斗争为党赢得历史主动 田培炎
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 深入推进“两个责任” 王新哲
贯通协同 王新哲
深刻领会“两个仍然”的重大判断 鲜明澄清关于反腐败斗争的错误认识 中央政策研究室机关纪委
扎实推动深化行业协会商会改革走深走实 柳振
坚定不移把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落到实处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党建工作部
中共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党校
纵深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中央政策研究室社会研究局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本刊编辑部

周 强 摄(影像中国)